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重要声明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企业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目 录

释义	4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5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6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8
第四章 财务信息	10
第五章 备查文件	11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	指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亿元	指	人民币亿元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中文简称：深高速
- 3、外文名称：Shenzhen Expressway Corporation Limited
- 4、外文简称：SZEW
- 5、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赵桂萍
- 6、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务：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
- 7、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汉京金融中心
46 层
- 8、电话：0755-86698069
- 9、电子邮箱：huhw@sz-expressway.com

第二章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情况

一、存续期债券

截至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发行人存续的非金融企业

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付息兑付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存续期管理机构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8 深圳高速 MTN002	101800882.IB	2018/8/13	2018/8/15	2023/8/15	8 亿元	4.4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招商银行、浙商银行	招商银行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2 深圳高速 SCP001	012280888.IB	2022/3/8	2022/3/9	2022/9/5	10 亿	2.12%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上海银行、平安银行	上海银行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2 深圳高速 SCP002	012281995.IB	2022/6/1	2022/6/2	2023/2/27	10 亿	2%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平安银行、广发银行	平安银行

二、债务融资工具作出的评级结果

报告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评级审定维持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三、特殊条款触发和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未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条款等特殊条款。

四、存续债务融资工具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增信机制。报告期内发行人正常还本付息，未出现对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权益的不利影响。

第三章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发行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解释第 15 号”），采纳解释第 15 号中有关“试运行销售”及“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并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报告期内，本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详情请参阅发行人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的相关公告。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情况。

三、报告期末发行人未发生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扣押、冻结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十的情况。

四、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对外担保约 13.50 亿元；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中国货币网披露了《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详情请见：

https://www.shclearing.com.cn/xxpl/zdsxjqt/202205/t20220509_1053398.html

第四章 财务信息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网披露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详情请见：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stockCode=600548&announcementId=1214425015&orgId=gssh0600548&announcementTime=2022-08-27>

第五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2、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文件等。

二、查询地址

如对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本公司或存续期管理机构。

1、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汉京金融中心 46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伟

联系人：赵桂萍

电话：0755-86698069

传真：0755-86698002

2、查询网站

投资人可以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

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